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公告编号:2021-078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219 号唐拉雅秀酒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7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63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5,193,276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413,060,29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12,132,9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1558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8.737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41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维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副董事长兼总裁朱勇先生、董事朱颖锋先生、独立董事胡正良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薛艳女士、监事庞连义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姜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财务总监于杰辉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4,558,505	61.1834	126,121,491	8.9254	422,380,300	29.8912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6,012,275	60.7645	136,800,701	9.5987	422,380,300	29.6368

2、议案名称: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3,993,614	61.1434	126,418,982	8.9464	422,647,700	29.9102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5,447,384	60.7249	137,098,192	9.6196	422,647,700	29.6555

3、议案名称: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4,145,814	61.1542	100,108,182	7.0844	448,806,300	31.7614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5,599,584	60.7355	110,787,392	7.7734	448,806,300	31.4911

4、议案名称: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4,474,014	61.1774	125,596,582	8.8882	422,989,700	29.9344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5,927,784	60.7586	136,275,792	9.5619	422,989,700	29.6795

5、议案名称: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4,096,814	61.1507	126,263,782	8.9354	422,699,700	29.9139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5,550,584	60.7321	136,942,992	9.6087	422,699,700	29.6592

6、议案名称: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3,594,014	61.1151	127,099,282	8.9946	422,367,000	29.8903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5,047,784	60.6968	137,778,492	9.6673	422,367,000	29.6359

7、议案名称: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5,991,314	61.2848	125,241,182	8.8631	421,827,800	29.8521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7,445,084	60.8650	135,920,392	9.5369	421,827,800	29.598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4,836,014	61.2030	124,692,582	8.8242	423,531,700	29.9728
B 股	1,453,770	11.9819	10,679,210	88.018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66,289,784	60.7840	135,371,792	9.4984	423,531,700	29.717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2,568,990	8.0475	136,800,701	87.5891	6,814,900	4.3634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2,004,099	7.6858	137,098,192	87.7795	7,082,300	4.5347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156,299	7.7832	110,787,392	70.9336	33,240,900	21.2832
4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2,484,499	7.9934	136,275,792	87.2530	7,424,300	4.7536
5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2,107,299	7.7519	136,942,992	87.6802	7,134,300	4.5679
6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604,499	7.4299	137,778,492	88.2151	6,801,600	4.3550
7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4,001,799	8.9649	135,920,392	87.0254	6,262,400	4.0097
8	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2,846,499	8.2252	135,371,792	86.6742	7,966,300	5.100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所有议案均为须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投票情况见“(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2、第 7 项《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第 8 项《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未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鹏程 陈羽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79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 061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一、请公司向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1)媒体报道中提到英迈国际价格为 72 亿美元的原因及认定依据;(2) 本次重组报告书中关于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与媒体报道中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并结合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案例情况,说明上述价格差异是否涉及向相关方输送利益,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相关情况说明

1、媒体报道中提到英迈国际价格为 72 亿美元的原因及认定依据

经查询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 Imo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的间接控制方 Platinum Equity, LLC 及其关联方的相关网站(https://www.platinumequity.com),其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告与上市公司达成了交易价值 72 亿美元的交易协议(…Platinum Equity today announced that it has entered into a definitive agreement to acquire Ingram Micro Inc., the world's largest provider of technology logistics services and solutions, from HNA Technology Co., Ltd, a part of HNA Group, in a transaction valued at $7.2 billion…)。

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告的重组报告书中披露,上市公司、天海物流、GCL IM、英迈国际、Imola Acquisition 及 Imola Merger 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签署《交易协议》。根据《交易协议》,天海物流就出售其持有的 GCL IM 全部股权获得的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作为基础对价 590,000.00 万美元经对各调整项进行加减之后的金额。同时,重组报告书中披露,根据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1)第 6102 号),英迈国际在估值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100%股权的价值为 589,143.77 万美元。

根据交易对方 Imo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提供的说明,Platinum Equity, LLC 及其关联方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在相关网站所披露本次交易价值 72 亿美元系基于本次交易双方所约定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即基础对价 590,000.00 万美元),并结合英迈国际的财务数据以及本次交易协议的相关条款,针对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的示意性计算。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千美元

项目	金额
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A)	5,900,000
加:长期债务(不包括即将到期长期债务)(B)	1,768,671
加:短期债务及即将到期长期债务(C)	95,83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D)	697,716
加:计时费(E)	120,000
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示意性)(F=A+B+C−D+E)	7,186,792

注:上述表格中的长期债务(不包括即将到期长期债务)、短期债务及即将到期长期债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均为英迈国际 2020 年二季报所载截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的未经审计财务数据,为采用美国公认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数据;计时费为按照 6 个月时长进行支付的示意性匡算。

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说明,上述计算及披露的交易价值系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的示意性参考,与英迈国际的股权价值为不同的估值指标,不具备直接可比性。

2、本次重组报告书中关于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与媒体报道中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企业价值(Enterprise Value)是公司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债权人)共同拥有的公司运营所产生的全部价值总和,而股权价值(Equity Value)仅反映公司对股东的价值,二者分别是针对公司价值评估的不同估值指标。计算勾稽关系上,常用的简单等式为:

企业价值 = 股权价值 + 债务价值(通常为具有付息义务的融资性负债)−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价值

因而对于同一基准时点,两种估值指标所计算出的数值差异主要为公司的债务价值扣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价值,二者的数值差异仅为计算指标不同导致,并非公司的内在价值差异导致。

在国际并购交易中,境外交易方通常将企业价值作为衡量标的公司价值的估值指标;对于私募股权基金而言,在杠杆收购中,其在收购标的后对标的公司进行债务结构调整涉及到对原有债务的置换,其收购成本包含除标的公司股权价值外还涉及到的债务价值,因此企业价值被视为衡量标的公司价值的重要估值参考。例如在埃斯顿(002747.SZ)2020 年向其控股股东间接收购德国 Cloos 公司的交易中,其控股股东在 2019 年收购 Cloos 公司时以企业价值作为基础谈判对价。

本次重组报告书中所披露的 589,143.77 万美元为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1)第 6102 号)中关于估值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估值结果,而媒体报道中所提及的交易对方相关网站所披露的 72 亿美元为交易对方基于本次交易双方所约定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即基础对价 590,000.00 万美元),英迈国际截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的未经审计财务数据以及相关交易协议条款对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的示意性测算。如前所述,股权价值与企业价值为具有计算勾稽关系但并不直接可比的估值指标,且交易对方的相关披露数据中计算示意性企业价值所使用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与《估值报告》估值基准日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基准时点以及具体数值亦略有不同,因此相关差异具有合理性。

3、结合相关情况,说明上述价格差异是否涉及向相关方输送利益,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结合上述情况,Platinum Equity, LLC 及其关联方在相关网站所披露交易价值 72 亿美元为其基于交易方案及锁箱时间相关数据等信息对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的示意性测算,该等信息为 Platinum Equity, LLC 及其关联方的自愿性披露,关于本次交易的对价信息提请投资者以上市公司公告的信息为准。上市公司本次重组报告书中所披露的 589,143.77 万美元为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1)第 6102 号)中关于估值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估值结果。除基准时点差异以及所使用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具体数值差异外,二者最核心的区别在于对净债务价值(债务价值扣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价值)的包含与否,而该等净债务价值为基于英迈国际在锁箱时间的账面长期及短期债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测算。

因此,相关差异主要为估值指标计算方式不同,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在计算所披露的英迈国际示意性企业价值时所使用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与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交易协议》中所约定的交易对方应支付的基础对价 590,000.00 万美元相一致,即交易双方一致认可应支付的基础对价为 590,000.00 万美元,不存在交易买方向卖方支付其他未经上市公司披露的交易作价构成,不涉及向相关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补充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补充披露上述相关内容。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估值机构认为:

Platinum Equity, LLC 及其关联方在相关网站所披露的本次交易价值 72 亿美元为其对英迈国际企业价值的示意性测算,上市公司重组报告书中所披露的 589,143.77 万美元为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中关于估值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估值结果,二者为不同时点、不同估值指标下的数据,相关差异具有合理性。前述相关差异不涉及向相关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必须及时、公平地披露或者提供信息,保证所披露或者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请公司及相关方:结合相关媒体报道关于本次交易目的、定价公允性等内容,审慎自查并补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是否存在需要补充更正,或者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信息。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交易背景及目的

2016 年 12 月 5 日,海航科技收购英迈国际股权交易完成交割,支付对价的主要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该交易完成后,海航科技因银行借款较多导致资产负债率大幅提升,需承担较高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整体流动资金压力较大。同时,根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协议及银行出具的付款通知等,公司的主要银行借款需在 2023 年前逐年偿还本金,债务偿付压力亦相对较大。2018 年至今,受公司整体流动资金压力较大的影响,公司与银团参贷行积极协商延期偿还事宜,并已多次延期支付并购贷款本金。为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降低财务风险以及财务成本,减少经营不确定性,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出售 GCL IM 100%股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航科技的资产负债率为 94.47%。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实现资金回笼,可偿还并购贷款及相关债务本金及利息,同时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缓解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公司本次资产出售前主营业务为电子产品分销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可集中资源进行战略和业务转型,提高股东回报,保护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上市公司展期至 2021 年 5 月 5 日应偿还的 13.5 亿美元银团贷款本金尚未偿还,相关进一步展期事宜尚在推进落实。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预计短期内难以偿还相关已逾期及后续将到期债务。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避免债务风险累积并实现风险缓释的积极尝试,有利于上市公司缓解债务风险,若本次交易无法顺利实施,则存在上市公司无力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2、本次交易定价公允性

(1)本次交易定价的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系由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综合考虑标的业务能力、管理能力、客户关系以及融资渠道等多种因素,经过谈判协商最终确定,不以估值报告结果为依据。但为了便于投资者对于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进行判断,上市公司已聘请中企华作为估值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估值并出具估值报告,从独立估值机构的角度分析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上市公司聘请的估值机构及经办人员与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及上市公司均没有利益关系或冲突,其出具的估值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目的具备相关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了意见。

根据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21)第 6102 号),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的估值结果为 589,143.77 万美元,与本次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基础对价 590,000.00 万美元(即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英迈国际 100%股权价值)无显著差异。

(2)上市公司 2016 年收购英迈国际的定价情况

英迈国际曾为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2016 年 2 月 17 日,上市公司与英迈国际等签署了《AGREEMENT and PLAN of MERGER》,约定对英迈国际已发行并流通在外的全部普通股的合并价格为 38.90 美元/股。根据英迈国际彼时作为上市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公告,38.90 美元/股的收购价格高于英迈国际 2016 年 2 月 16 日(含)前 30 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约 39%,即综合考虑品牌、管理能力、客户关系、融资渠道、控股权溢价等多种因素,前次收购英迈国际时的股权收购价格高于彼时英迈国际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约 39%。上市公司 2016 年收购英迈国际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3)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进行努力尝试并进行充分商业谈判后的结果

自 2016 年完成对英迈国际的收购后,英迈国际的营业收入呈波动变化,但受地缘政治、宏观经济、产品结构、经营策略、成本控制等多种因素影响,英迈国际整体利润率有所提升。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全球 IT 分销产业链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但是居家使用产品及线上产品的销量在疫情期间需求强劲,对英迈国际的收入和利润带来结构性变化。该等变化是否可以在后疫情时代及疫情后继续持续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虽然英迈国际的净利润金额较高,但是其每年的现金分红仍然不足以覆盖并购贷款的本息偿还金额,公司已多次延期支付并购贷款本金且目前尚有已到期贷款本金仍在进一步落实展期事宜,面临较大偿债压力。

在综合考虑公司债务风险和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下,上市公司自 2018 年起就英迈国际出售事宜持续与潜在财务及战略投资人进行接洽,在寻找合适的交易对方上进行了充分努力尝试。得益于英迈国际相对稳健的经营业绩,上市公司得以在表达兴趣的投资者中积极寻求最佳的交易方案。结合英迈国际的历史业绩以及市场环境等,综合考虑相关潜在投资人所出具的报价、财务实力、交易条款、监管审批确定性、交易确定性等各项因素,在充分考虑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在与本次交易对方进行了多轮谈判协商后,争取最优交易对价及条款安排,并最终确定本次交易方案。因此,本次交易方案为上市公司已努力尝试并进行充分商业谈判后的结果,客观反映了截至锁箱时间市场对于英迈国际的价格认知程度。

综上,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综合考虑英迈国际的业务实力、管理能力、客户关系以及融资渠道等多种因素,经过商业谈判最终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同时本次交易严格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自查情况

经自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交易目的、定价公允性等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的规定在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方案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的信息,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估值机构认为:

上市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的规定在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中披露本次交易目的、定价公允性等内容,本次重组方案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的信息,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80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61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及公司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披露后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查询结果,公司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了《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报告书章节	修订内容
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概况	1、在“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披露情况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1、在“七、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补充修订了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核查范围和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1-017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近日,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线缆”、“公司”)关注到有关于公司供应商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华北”)、客户爱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科技”)、天津小猫特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猫特缆”)、天津小猫天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猫天缆”)可能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且小猫特缆、小猫天缆既是公司客户又是供应商,公司业绩真实性存疑的相关报道。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相关情况,公司在关注到媒体报道后进行了认真核实,现予以澄清说明。

二、澄清声明

1、关于江铜华北董事、经理赵树国与爱德科技实际控制人杨硕二人分别在 2015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间,通过唐山汇润接持有华通线缆的股份,与华通线缆存在关联交易和股份代持的特殊利益安排的相关报道,公司澄清如下:

(1)公司 2014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179.74 万元,符合新三板挂牌条件,赵树国、杨硕等投资者看好公司发展前景,经协商后 2015 年 2 月参与投资设立唐山汇润,并通过 2015 年 2 月唐山汇润向公司增资的方式间接投资,增资的价格是参考 2015 年初公司每股净资产协商确定,并与公司 2015 年 4 月增资的价格相同,是市场化协商定价、定价公允。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新三板挂牌后,因交易不活跃且“转板上市”等政策不及预期,公司于 2017 年 9 月终止挂牌。因公司股权失去流动性且 IPO 上市的不确定性较大,赵树国、杨硕基于个人资金安排拟退出投资,2018 年 5 月分别作价 100 万元、14 万元向张济春、黎汉龙转让其持有唐山汇润的全部出资额,本次转让为双方的协商定价、定价公允。上述股权转让行为真实,份额转让款已支付完毕,不存在股份代持、利益输送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2)铜杆属于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价格透明。公司向江铜华北主要采购铜杆,在采购定价原则方面,主要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长江有色金属网等发布的市场相应期间或时点的价格以及加工费予以确定。同时,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电线电缆销售,也基于市场价格。

(3)赵树国在唐山汇润中仅作为持股比例低的有限合伙人,并不控制唐山汇润,杨硕在唐山汇润中仅作为持股比例低的有限合伙人,并不控制唐山汇润,从而赵树国、杨硕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其任职的江铜华北与爱德科技均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江铜华北与爱德科技之间不存在关联关联及潜在交易安排。公司上述采购及销售不存在利益输送或调节业绩的情况。

2、关于小猫特缆、小猫天缆既是华通线缆的客户又是供应商,华通线缆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张文勇,以及子公司监事张国臣还曾在小猫天缆公司担任董事及监事职务,存在关联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安排的相关报道,公司澄清如下:

(1)天津小猫实际控制人王利年的朋友关系,公司实控人张文勇、监事张国臣受邀自 2003 年天缆小猫设立时起即在天缆小猫担任董事及监事职务,但实际不参与天缆小猫的经营管理,并于 2011 年 12 月因个人原因分别辞去相关职务,并增选李磊、张建波为新任董事、监事。由于天缆小猫设立之后长期停业、经办工作人员疏忽、自 2017 年 6 月起被吊销等原因,前述董事、监事的变更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但张文勇、张国臣已自 2011 年 12 月起未再担任并履行天缆小猫的董事/监事职务,且不再负有董事/监事责任。天津小猫与公司不具有关联关系。另经核实,小猫特缆实控人张冠华与华通线缆及实控人亦无关联关系。

(2)铜铝丝半成品及电缆生产销售具有区域性,基于公司与周边部分同类型电缆厂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双方在彼此生产计划或对外销售急需情况下,本着资源互补与互通有无的原则,会提出购买电缆产品等需求,或销售铜丝及线缆材料给部分供应商周转使用。小猫特缆、小猫天缆为公司外协商,由于本身缺少拉丝机等机器设备或因自身设备维护、升级改造等原因,会向公司及其他厂商采购铜丝、电缆及电缆材料以满足其临时需求。同时公司由于订单量较大,在自有产能不能满足客户需求的紧急情况下,本着资源互补与互通有无的原则,会临时向小猫天缆、小猫特缆采购电缆产品。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公司对小猫特缆销售 1282.86 万元,采购电缆 2205.88 万元;对小猫天缆销售 1338.60 万元,采购电缆 1387.60 万元。上述交易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采购或销售价格均系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且合理,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特别提示

关于媒体报道中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已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充分披露。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新闻的后续情况,对侵害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追究法律责任,切实捍卫全体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1-032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选举吴海峰先生、罗有坤先生和黄万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吴海峰先生、罗有坤先生和黄万德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吴海峰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担任东风厂技安科安全员、技安处副处长、东风机电制造与安全部副部长、军工集团经济运行部职员、处长、副部长、长城军工经济运行部业务主任。现任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经济运行部副部长、长城投资监事。

罗有坤先生:1979 年出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技师。曾担任红星厂机动科车工班工人,金星预应力工程师,长城有限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金星预应力车间主任、工程师。

黄万德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担任方圆机电质量企管部副部长、保密办公室副主任、党群工作部副部长。现任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方圆机电监察审计部部长。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1-044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泰转债”2021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 2019 年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联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出具了《2019 年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联泰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联泰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

本次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A 股代码:601166 A 股简称:兴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 1、兴业优 2、兴业优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兴业优 1(优先股代码:360005)年股息率 5.55%,2020 年度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5.55 元(含税);

兴业优 2(优先股代码:360012)2020 年度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23 日期间年股息率 5.40%,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年股息率 4.63%,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4.9982 元(四舍五入后、含税);

兴业优 3(优先股代码:360032)年股息率 4.90%,2020 年度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4.90 元(含税)。

优先股股东实际派发股息按照持股面值、计息期间及年股息率计算。

● 最后交易日:2021 年 6 月 25 日

●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28 日

● 除息日:2021 年 6 月 28 日

● 股息发放日:2021 年 6 月 29 日

一、通过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1、发放年度:2020 年度

2、发放金额:公司已发行三期优先股共计 5.60 亿股(兴业优 1、兴业优 2 和兴业优 3),每股面值 100 元,采用每会计年度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以现金形式支付。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共计 2,841,262,021.86 元(含税)。

兴业优 1(优先股代码:360005)发行 1.30 亿股,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年股息率 5.55%,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